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表明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Nexteer Automotive Group Limited 耐世特汽車系統集團有限公司

(根據開曼群島法例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1316)

### 於2014年6月5日舉行的 股東特別大會的投票表決結果

茲提述耐世特汽車系統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均為2014年5月20日的通函(「該通函」)及股東特別大會通告(「該通告」)。除另有指明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該通函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董事會欣然宣佈，於2014年6月5日舉行的股東特別大會(「股東特別大會」)上，該通告所載的獲提呈決議案均已按投票表決方式獲股東正式通過。

本公司已委任本公司的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作為股東特別大會上點票的監察員。

於股東特別大會上提呈的決議案的投票表決結果如下：

普通決議案	投票數目及其佔投票總數的概約百分比		投票總數
	贊成	反對	
批准及採納本公司股票期權計劃(其主要條款載於日期為2014年5月20日的該通函的附錄中)，並授權董事會管理股票期權計劃。	1,781,887,964 90.068138	196,489,740 9.931862	1,978,377,704
由於超過50%所投票數贊成上述決議案，故上述決議案已獲股東正式通過為普通決議案。			

截至股東特別大會日期，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為2,497,804,000股股份，其為賦予股東權利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並就會上提呈的決議案投贊成或反對票的股份總數。概無股東須根據上市規則於股東特別大會上就上述決議案放棄投票，且概無股東根據上市規則第13.40條所載規定有權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並放棄表決贊成的權利。概無股東於該通函內表明其有意投票反對於股東特別大會上提呈的決議案或就股東特別大會上提呈的決議案放棄投票。

承董事會命  
耐世特汽車系統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  
趙桂斌

香港，2014年6月5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趙桂斌先生、*Michael Paul RICHARDSON*先生及樊毅先生；非執行董事為錄大恩先生及王曉波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曾慶麟先生、劉健君先生及蔚成先生。